

◎保險費信用卡授權書：以下欄位皆為必填欄位，請以正楷填寫

※同意自動續約者，按以下所填寫之信用卡資料扣繳首期暨續期之保險費。
 立授權書人(信用卡持卡人，以下簡稱授權人)已詳閱授權書約定條款，同意於本授權書生效後，授權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按期請款繳交指定保單之應繳保險費。若有效期限因重新發卡而有變動或其他因素須變動時，請通知旺旺友聯以利續期保險費之收取。

信用卡資料 (必填)	卡別	<input type="checkbox"/> VISA <input type="checkbox"/> MasterCard <input type="checkbox"/> JCB <input type="checkbox"/> 聯合信用卡	發卡銀行	_____
	卡號	_____ - _____ - _____	有效日期	_____月_____年止(西元)
授權人資料 (即持卡人)	姓名 (必填)	_____	身分證字號 (必填)	_____
	持卡人與保戶關係 (必填)	請擇一勾選：(選擇2-3者，須檢附關係證明) 1. 授權人為 <input type="checkbox"/> 被保險人 <input type="checkbox"/> 要保人 <input type="checkbox"/> 受益人 2. 授權人為 <input type="checkbox"/> 被保險人 <input type="checkbox"/> 要保人 之以下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配偶 <input type="checkbox"/> 父母 <input type="checkbox"/> 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兄弟姐妹 <input type="checkbox"/> (外)祖父母 <input type="checkbox"/> (外)孫子女 3. 要保人為法人，授權人為法人之以下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負責人 <input type="checkbox"/> 員工		保險費金額： (必填) _____元
持卡人簽名： (必填)	(須與信用卡簽名相同)		要保人簽名： (必填)	(要保人簽名需與要保書相同)

信用卡扣繳授權約定條款：1. 持卡人同意以信用卡支付上開發帳金額予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並保證所填資料均詳實無訛。
 2. 扣款交易若未獲發卡機構核准，則本發帳單自動失效，本公司得再行收費。3. 持卡人同意本項交易日後若有退費，將退給要保人。

以下由招攬業務人員填寫

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4.11版

保險需求及適合度分析評估暨業務員報告書(人身保險)

投保險種：傷害險 旅平險 健康險 其他

要保人與被保險人關係：本人

要保人/要保單位

要保人姓名/單位名稱：_____

國籍/法人註冊地：本國籍 外國籍_____ (國名)

職業/法人行業別：一般職業 非一般職業(註1所列職業)

客戶屬性(限法人勾選)：非專業客戶 專業客戶(註2)

法人負責人：_____

被保險人 (同要保人可免填以下欄位)

被保險人姓名：_____

國籍：本國籍 外國籍_____ (國名)

職業：一般職業 非一般職業(註1所列職業)

註1 高風險之行業宜參考國家洗錢資恐及資武擴風險評估報告所列之高及非常高行業，2024年國家洗錢資恐及資武擴風險評估報告所列高及非常高行業類別如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提供虛擬資產服務之專業或人員、本國銀行、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OSU)、外國銀行在臺分行、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OIU)、證券商、銀樓業、辦理儲蓄金匯兌之郵政機構、人壽保險公司、會計師、律師、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務之專業或人員、不動產經紀業、農業金融機構(含全國農業金庫、農會信用部及漁會信用部)。

註2 (1) 依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第四條第二項授權規定之專業投資機構；國內外之銀行業、證券業、期貨業、保險業(不包括保險代理人、保險經紀人及保險公證人)、基金管理公司及政府投資機構；國內外之政府基金、退休基金、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金融服務業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期貨交易法或信託業法經理之基金或接受金融消費者委任交付或信託移轉之委託投資資產；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之機構。
 (2) 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法人，接受本公司提供保險商品或服務時最近一期之財務報告總資產達新臺幣五千萬元以上。

註3 本報告書之部分問項係依洗錢防制法相關法令執行確認客戶身分措施，故請招攬人員於建立業務關係時向客戶妥為說明。

註4 國籍、職業/行業如涉及雙重國籍或多重職業別者，得複選。

註5 法人負責人或代表人，原則應與要保書上所列一致，即為董事長或總經理。

註6 要保人多人時，請個別填寫報告書，若被保險人為多人時，以母公司、總機構之資訊及行業為準，自然人填一張為代表。

1. 要保人/被保險人和業務員的關係：本人 親戚 客戶 朋友 招攬前不認識 其他_____

2. 招攬經過：續保業務 職域開拓 招攬投保 親友介紹 他人轉介 主動投保 其他_____

3. 要保人與被保險人投保目的及需求：保障 子女教育經費 退休規劃 房屋貸款 員工福利 其他_____

4. 要保人繳交保險費之資金來源：工作收入 投資收入 退休收入 貸款 保單解約 保單借款 其他_____

5. 要保人與被保險人是否於三個月內已辦理終止契約、貸款或保單借款之情形？..... 是 否

6. 要保人購買本商品時，是否對於保障內容或給付項目完全不關心，抑或對於具高保單價值準備金或具高現金價值或躉繳保費之商品，僅關注保單借款、解約或變更受益人等程序？..... 是 否

7. 要保人過去一年內是否居住於中華民國境外超過半年以上？如勾選是，請說明居住國家(地區)：_____ 是 否

8. 要保人、被保險人是否現任(或曾任)國內外政府或國際組織之重要政治性職務？如勾選是，請說明：_____ 是 否

9. 要保人、被保險人財務狀況：(團體保險不須填寫此項)
 要保人年收入或財務狀況：25萬以下 26萬~50萬 51萬~100萬 101萬~150萬 150萬~200萬 其他_____
 被保險人年收入(同要保人免填)：25萬以下 26萬~50萬 51萬~100萬 101萬~150萬 150萬~200萬 其他_____

*若被保險人為未成人/學生時，請改填其父母或法定代理人年收入總和。

10. 家中主要經濟來源者與被保險人關係：本人 配偶 父母 子女 其他_____

11. 要保人與被保險人是否已投保或正在投保其他商業保險？如勾選是，請說明公司名稱：_____ 是 否

12. 身故受益人是否指定為配偶、直系親屬、或指定為法定繼承人(其順位及應得比例適用民法繼承編相關規定)？
 若勾選否，請說明原因_____ 是 否

13. 招攬時是否已確認要保人與被保險人及被保險人與受益人之關係？..... 是 否

14. 招攬時已親晤要保人、被保險人及法定代理人，並確認此文件係由要保人、被保險人及法定代理人親自簽名無誤？... 是 否

15. 業務人員補充說明其他有利於核保之資訊(若無可免填)：_____

業務員招攬聲明事項：

1. 本人已充分瞭解要保人及被保險人之基本資料，要保書之被保險人姓名、身分證字號、生日、職業及告知事項，確經本人當面向要、被保險人說明並核對身分證件(身分證、護照、駕照、或其他足資證明其身分文件等)，且由要、被保險人親自填寫要保書及簽名無誤。

2. 本人於招攬時已向要、被保險人說明本保險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之內容。

3. 本人向要、被保險人招攬時，已評估其收入、財務狀況、職業與保險費之負擔能力及保險金額之相當性，要保人確已瞭解其所繳保費係用以購買保險商品，並於面見要、被保險人後作成本保險需求及適合度分析評估暨業務員報告書，本人確認上述事項已據實回答，如有不實致旺旺友聯產險受損害，本人願負賠償責任，特此聲明。

招攬人員簽名：_____ 保經、代公司簽章：_____ 年 月 日